

混沌人间世 难辨白与黑

Discussion on Peking Opera <Wei Yang Tian>

从流传百年《九更天》到当代京剧《未央天》

□刘慧芬

流传百年的京剧《九更天》，经过许多著名老生演员的演绎，远到清代道光年间老生三鼎甲之一的张二奎，传承张奎官、孙菊仙、高庆奎、潘月樵、雷喜福、马连良，再至台湾的哈元章、胡少安等，通过舞台实践不断丰富着该剧的艺术表现力，将此剧塑为一出作派老生的代表剧目，受到观众的欢迎。

剧中的马义，护主心切，将自己亲生女儿的性命交换主人的性命，以便为主人开脱其遭受的诬告罪，是一个旧时代“义仆”的形象。然而此种行为，却不符合现代人尊重生命的价值观，更挑战了现代民主社会的法律与正义。但《九更天》流传长达百年之久的事实，恰恰显出了矛盾吊诡的现象——这些备受抨击的“鬼神”、“迷信”、“血腥”、“恐怖”等元素，恰恰表现出极佳的戏剧张力与剧场效果，十分符合观众们追求奇炫的心理，成为一出每演必轰动的“好看戏”。

岁月流逝，百年去矣。当年这出既有争议又好看的《九更天》，再度登台面对新时代新观众时，势必要调整旧情节中的种种疏漏，也须重新诠释戏剧意涵，否则将无法与现代观众进行交流与对话。由此，《九更天》更名为《未央天》，也有其实际需求。

更名之举，是为了展现新诠的

意图与方法。举其要点而言有二：

第一，旧剧《九更天》中马义的杀女念头，一闪即现，然后马上采取行动，毫无情感挣扎与思考，使得他的杀女十分荒谬可怕。改编后的《未央天》，则在马义杀女的动机建立上层层推进，马义在县官的误导下，开始寻找人头的历程，依序为：回主人家寻找、乱葬岗寻无名尸、妇女行人、自己的人头，最后才是女儿的人头。在五个层次细节的堆叠下，“杀女”这一行为终于成为没有选择的选择，凸显马义这个社会底层的小人物，面对官吏无情的法律玩弄与淫威逼迫，沉痛的心境与疯狂的行为；面对残酷现实，极力拼搏的生命难堪与悲凉情境。

其次，针对清官与昏官的本质辩证。《未央天》的县官与刺史，都自认为“清官”。两人前后互相为自己的行为辩驳，乃至无言以对，四目相接，同时发出一阵“莫逆之笑”，声声刺耳，令人毛骨悚然。

果然是固执的清官与腐败的昏官，本质无差。

其三，表现酷刑“滚钉板”的象征意义。回顾历史，中国传统吏制使用酷刑的场景，较之舞台上戏曲表现之程度，残忍数倍者比比皆是。问题在于，如何让现代人接受马义受刑的意义？剧中的官吏们，也是一手主导悲剧发生的“黑手”，





他们并不是昏聩恶官的传统形象，但他们处于僵化的环境里，对自己的行为根本无知无感，上下一体、积非成是。因他们无意为恶，置人于死后，仍是理直气壮，咄咄逼人。“滚钉板”酷刑的发生，赋予本剧主旨“未央之天，烛照沉冤”的象征意涵。《未央天》里，那连击九更之后的漆墨云天，反倒化为天地有情，怜爱众生的“天地大爱”，从而建构此剧的反讽意象。

第四，为全剧架构进行精简与调整。旧本《九更天》场次多达17场，过场戏多，主场戏少，自然显得冗长松散；改编本浓缩全剧焦点，重组为六场戏，分别为：

第一场 序幕
第二场 马义之忠
第三场 马义之义
第四场 马义之怒
第五场 马义之死
第六场 未央之天

情节紧扣马义主线，将凶杀过程，全部改为事件背景，并安排两

更夫以旁观视角，拉远焦点，产生

俯瞰效果。一者巧借点评表达剧作深意；其次，随时切入与情境互动，犹如伸缩镜般，放大缩小焦距之际，节省叙述篇幅，达到精炼表述的功能，完成精简情节的效果。

最后，新版不仅弥补了情节、人物行为、心理思考等原剧文义的不足，更强化了马义的表演空间，补充旧版马义侧重做表轻唱功的缺憾。新版中的马义，演员须要完整地表演四功，一改旧本中仅由马义一人担纲，仅是作派老生的独脚戏。主演唐文华在接受采访时，曾具体说明两者的差异：“新版寻找人头的（【二黄三眼】唱段）这段唱腔里，要摔、跑圆场、接回龙、慢板，体力差的演员根本端不过气来……这一段难处在于唱腔、身段的结合是很高难度的。情绪的挑战很大，由高到低，再由低拉高，逼得演员让自己情绪亢奋到最高点，由旁人、旁物造气氛很简单，但这一段全靠演员自己，这是很难的……以前这戏唱来轻轻松松的，

改动后表演份量加了很多，别说要别人学了，连我自己都觉得可怕。”
(引自黄嘉平《唐文华访谈记录》，
《京剧老戏的修编与改编研究》)

新版的人物行当，分布均匀，成为生（马义、米进图）、旦（马幼兰）、净（闻朗）、丑（褚无良）的对手戏，甚至连边配更夫、衙役、牢子手等，都是剧中的重要元素，无一闲置，丰富全剧的表演空间，而由马义分别对应不同的戏剧人物，产生不同的层次与表演内容，成为复线多层的表演结构，从而达到“群戏”的表演效果。

2001年国光剧团秋季公演时首度推出此剧，曾引起不小的震撼。不少观众表示，此剧杀女太残忍，京剧怎能如此“教化众生”？诚哉斯言。千古人情，谁无父母无子女？逆伦之举，孰能视之？人类应该由野蛮步入文明，由战争杀戮进入世界大同。遗憾的是，台湾社会中像江国庆之冤案犹历历在目；而弑父母、杀妻儿者，又何尝匿迹消声？百年前的《九更天》或是当年世事之投射，百年后的《未央天》，也可在现实的基础上刻划人世的复杂真实：官员的错误，来自于尽忠职守的责任感；马义的错误，来自于报恩的正义感；女儿的错误，来自于冤案的巧合，需要她为父牺牲的道德感。他们都不错，但也错了……

混沌人间世，难辨白与黑。人间真实，复杂如此，由不得您喜欢，或不喜欢。■

(本文作者为《未央天》编剧)